



CHINA SHANSHUI CE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1

2019 中期報告



目 錄

(I)	釋義	2
(II)	公司信息	4
(III)	主要數據	6
(IV)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7
(V)	股本及主要股東、董事持股情況	24
(VI)	重要事項	31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39
(VIII)	其他	87

(I) 釋義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字句具有以下涵義：

「本公司／公司／中國山水／山水水泥」	指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本集團／中國山水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	指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報告期」	指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的期間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中國山水(香港)」	指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Pioneer Cement」	指	China Pioneer Cement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Continental Cement」	指	Continental Cement Corporation
「American Shanshui」	指	American Shanshui Development Inc.
「山東山水」	指	山東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亞泥」	指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建材」	指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CSI」	指	China Shanshui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天瑞集團」	指	天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山東區域」	指	於魯東運營區、魯西運營區和魯南運營區所覆蓋的業務
「魯東運營區」	指	位於山東省東部，包括濰坊、青島、煙台及威海等地區的業務
「魯西運營區」	指	位於山東省中部和西部，包括淄博、濟南及河北省和天津等地區的業務

(I) 釋義(續)

「魯南運營區」	指	位於山東省南部，包括棗莊、濟寧、菏澤及河南省等地區的業務
「東北運營區」	指	位於遼寧省、內蒙古東部及吉林省等地區的業務
「山西運營區」	指	位於山西省及陝西省等地區的業務
「新疆運營區」	指	位於新疆喀什地區的業務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公司章程」	指	於2019年5月30日採納的本公司經修訂及重訂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
「同比」	指	上年同期數字相比
「熟料」	指	水泥生產過程中的半製成品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元」	指	人民幣元，中國的法定貨幣單位。若無特別說明，本報告中所有貨幣均為人民幣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一、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

執行董事

常張利先生(主席)
吳玲綾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銘政先生
李建偉先生
許祐淵先生

審核委員會

張銘政先生(主席)
李建偉先生
許祐淵先生

薪酬委員會

李建偉先生(主席)
張銘政先生
許祐淵先生

執行委員會

常張利先生(主席)
吳玲綾女士

提名委員會

常張利先生(主席)
吳玲綾女士
張銘政先生
李建偉先生
許祐淵先生

(II) 公司信息(續)

二、公司基本資料

- | | | | |
|------|-----------|---|---|
| (1) | 公司法定中文名稱 | : |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
| | 公司法定英文名稱 | : | China Shanshui Cement Group Limited |
| | 英文名稱縮寫 | : | CSC |
| (2) | 公司註冊辦事處 | : | P.O.Box 10008,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001, Cayman Islands |
| (3) | 中國主要營業地址 | : | 中國山東濟南市長清區崮山鎮山水工業園 |
| | 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 : |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 (4) | 公司網址 | : | www.sdsunnsygroup.com |
| (5) | 授權代表 | : | 常張利、吳玲綾 |
| (6) | 公司秘書 | : | 盧綺霞 |
| (7) | 上市日期 | : | 2008年7月4日 |
| (8) |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 : | 聯交所 |
| (9) | 股份代號 | : | 00691 |
| (10) | 股份簡稱 | : | 山水水泥 |
| (11)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 :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 (12) | 香港法律顧問 | : |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
| (13) | 核數師 | : |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

(III) 主要數據

一、主要財務數據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營業收入	9,440,723	6,759,414
毛利	3,281,588	2,384,095
毛利率	34.8%	35.3%
營業利潤	1,938,564	1,455,252
營業利潤率	20.5%	21.5%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2,685,181	2,144,309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率	28.4%	31.7%
淨利潤	1,205,641	711,107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	1,196,369	751,766
每股基本盈利(元)(註)	0.27	0.22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642,319	1,270,779

註：基本每股盈利乃根據各期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及於2019年1-6月的加權平均股數4,353,966,228股，以及2018年1-6月的加權平均股數3,379,140,240股計算。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總資產	26,825,434	26,072,713
總負債	16,051,184	16,486,377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權益	10,717,016	9,522,248
淨資本負債比率	36.5%	42.6%

二、主要業務數據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水泥銷量(千噸)	20,373	15,196
熟料銷量(千噸)	3,559	3,530
混凝土(千立方米)	1,504	1,259
水泥銷售單價(元/噸)	371.4	330.7
熟料銷售單價(元/噸)	276.4	263.2
混凝土(元/立方米)	499.0	439.1

(IV)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 經營環境和行業概況

2019年上半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國際國內形勢，中國政府堅持穩中求進工作總基調，堅持新發展理念，推動高品質發展，堅持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為主線，深化改革開放，狠抓「穩就業、穩金融、穩外貿、穩外資、穩投資、穩預期」工作落實，經濟運行繼續保持在合理區間，延續總體平穩、穩中有進發展態勢。

2019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為人民幣450,936億元，同比增長6.3%，比上年同期小幅回落0.5個百分點，繼續保持了穩定增長。固定資產投資(不含農戶)為人民幣299,100億元，同比增長5.8%。基礎設施投資(不含電力)同比增長4.1%。全國房地產開發投資為人民幣61,609億元，同比增長10.9%。全國商品房銷售面積75,786萬平方米，同比下降1.8%。全國商品房銷售額人民幣70,698億元，增長5.6%。(數據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網)

2019年上半年，固定資產投資增速企穩回升，基建投資保持低速平穩增長，其中，鐵路運輸業投資和道路運輸業投資保持較快增長，水利管理業投資扭轉負增長局面。房地產投資仍保持快速增長，但增速持續小幅回落，房地產開發企業房屋施工面積和新開工面積同比持續較快增長，土地購置面積同比繼續大幅下降，但降幅明顯收窄。中國累計水泥產量約10.45億噸，同比下降6.8%，創近五年增幅新高。中國水泥行業累計實現利潤人民幣826億元，同比增長約29.6%，利潤高於去年同期約157億元。(數據來源：數字水泥網)

二. 公司業務回顧

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致力於細化內部基礎管理，以提升現有生產運營質量和可持續盈利能力。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水泥產能10,038萬噸，熟料產能5,107萬噸，商品混凝土產能1,930萬立方米。

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水泥、熟料合計2,393.2萬噸，同比增加27.8%；銷售商品混凝土150.4萬立方米，同比增加19.5%。營業收入人民幣9,440,723,000元，同比增加39.7%；本期盈利人民幣1,205,641,000元，同比增加69.5%。

(IV)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二. 公司業務回顧(續)

(一) 業務分析

1. 產品收入分析及同比變動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產品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銷售金額 同比增減
	銷售金額	比重	銷售金額	比重	
水泥	7,522,147	79.7%	5,109,989	75.6%	47.2%
熟料	977,265	10.4%	944,091	14.0%	3.5%
混凝土	745,832	7.9%	561,655	8.3%	32.8%
其他	195,479	2.0%	143,679	2.1%	36.1%
合計	9,440,723	100.0%	6,759,414	100.0%	39.7%

報告期內，本集團營業收入上升39.7%至人民幣9,440,723,000元。按產品分類，水泥產品收入人民幣7,522,147,000元，同比增加47.2%；熟料收入人民幣977,265,000元，同比上升3.5%；混凝土收入人民幣745,832,000元，同比增加32.8%。

(IV)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二. 公司業務回顧(續)

(一) 業務分析(續)

2. 產品銷量、銷售單價分析及同比變動情況

(1) 全集團銷量、銷售單價對比

產品	本報告期 銷量 (千噸)	上年同期 銷量 (千噸)	銷量增減	本報告期 銷售單價 (元/噸)	上年同期 銷售單價 (元/噸)	售價增減
水泥	20,373	15,196	34.1%	371.4	330.7	12.3%
熟料	3,559	3,530	0.8%	276.4	263.2	5.0%

	(千立方米)	(千立方米)		(元/立方米)	(元/立方米)	
混凝土	1,504	1,259	19.5%	499.0	439.1	13.6%

報告期內，本集團水泥銷量同比上升34.1%至2,037.3萬噸，熟料銷量同比上升0.8%至355.9萬噸。水泥銷售單價上升12.3%至人民幣371.4元/噸，熟料銷售單價上升5.0%至人民幣276.4元/噸。混凝土銷量同比上升19.5%至150.4萬立方米，混凝土銷售單價上升13.6%至人民幣499.0元/立方米。

(IV)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二. 公司業務回顧(續)

(一) 業務分析(續)

2. 產品銷量、銷售單價分析及同比變動情況(續)

(2) 各運營區企業水泥銷售單價對比

運營區	本報告期 平均銷售單價 (元/噸)	上年同期 平均銷售單價 (元/噸)	售價增減
山東區域	420.7	363.3	15.8%
魯東運營區	434.3	395.1	9.9%
魯西運營區	405.6	359.4	12.9%
魯南運營區	431.6	323.0	33.6%
東北運營區	265.1	284.0	-6.7%
山西運營區	268.4	239.7	12.0%
新疆運營區	449.1	377.0	19.1%

報告期內，山東區域水泥平均銷售單價為人民幣420.7元/噸，同比增加15.8%；魯東運營區水泥平均銷售單價為人民幣434.3元/噸，同比增加9.9%；魯西運營區水泥平均銷售單價為人民幣405.6元/噸，同比增加12.9%；魯南運營區水泥平均銷售單價為人民幣431.6元/噸，同比增加33.6%；東北運營區企業水泥平均銷售單價為人民幣265.1元/噸，同比降低6.7%；山西運營區企業水泥平均銷售單價為人民幣268.4元/噸，同比增加12.0%；新疆運營區企業水泥平均銷售單價為人民幣449.1元/噸，同比增加19.1%。

(IV)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二. 公司業務回顧(續)

(一) 業務分析(續)

2. 產品銷量、銷售單價分析及同比變動情況(續)

(3) 高、低標號水泥銷量佔比及對比

產品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銷量增減
	銷量 (千噸)	銷量佔比	銷量 (千噸)	銷量佔比	
高標號水泥	16,470	80.84%	11,430	75.2%	44.1%
低標號水泥	3,903	19.16%	3,766	24.8%	3.6%

註： 高標號水泥指耐壓強度相當於或高於42.5兆帕的產品。

報告期內，高標號水泥銷量為1,647萬噸，與上年同期相比上升44.1%，低標號水泥銷量為390.3萬噸，與上年同期相比上升3.6%。

(IV)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二. 公司業務回顧(續)

(一) 業務分析(續)

3. 各運營區銷售金額分析及變動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區域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銷售金額
	銷售金額	比重	銷售金額	比重	增減
山東區域	6,599,659	69.9%	4,899,132	72.5%	34.7%
魯東運營區	2,401,983	25.4%	1,894,867	28.0%	26.8%
魯西運營區	2,820,418	29.9%	1,958,358	29.0%	44.0%
魯南運營區	1,377,258	14.6%	1,045,907	15.5%	31.7%
東北運營區	1,428,488	15.1%	1,118,135	16.5%	27.8%
山西運營區	1,042,495	11.1%	546,911	8.1%	90.6%
新疆運營區	370,081	3.9%	195,236	2.9%	89.6%
合計	9,440,723	100%	6,759,414	100.0%	39.7%

報告期內，山東區域銷售收入為人民幣6,599,659,000元，佔總銷售收入的69.9%，同比增加34.7%；魯東運營區銷售收入為人民幣2,401,983,000元，佔總銷售收入的25.4%，同比增加26.8%；魯西運營區銷售收入為人民幣2,820,418,000元，佔總銷售收入的29.9%，同比增加44.0%；魯南運營區銷售收入為人民幣1,377,258,000元，佔總銷售收入的14.6%，同比增加31.7%；東北運營區銷售收入為人民幣1,428,488,000元，佔總銷售收入的15.1%，同比增加27.8%；山西運營區銷售收入為人民幣1,042,495,000元，佔總銷售收入的11.1%，同比增加90.6%；新疆運營區銷售收入為人民幣370,081,000元，佔集團總銷售收入的3.9%，同比增加89.6%。

(IV)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二. 公司業務回顧(續)

(二) 盈利分析

1. 主要損益項目變動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增減
收入	9,440,723	6,759,414	39.7%
毛利	3,281,588	2,384,095	37.6%
息稅折舊攤銷前利潤	2,685,181	2,144,309	25.2%
營運所得利潤	1,938,564	1,455,252	33.2%
稅前利潤	1,713,947	1,063,308	61.2%
期間利潤	1,205,641	711,107	69.5%
歸屬於本公司 權益持有人的利潤	1,196,369	751,766	59.1%

報告期內，集團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9,440,723,000元，同比增加39.7%；營運所得利潤人民幣1,938,564,000元；期間利潤人民幣1,205,641,000元，同比增加69.5%；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利潤人民幣1,196,369,000元。利潤增加主要是銷量上升及銷價上升。

(IV)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二. 公司業務回顧(續)

(二) 盈利分析(續)

2. 銷售成本佔比收入的比較分析

(單位：人民幣千元)

銷售成本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佔比收入
	金額	佔比收入	金額	佔比收入	增減變動
原材料	2,513,020	26.6%	1,418,485	21.0%	5.6個百分點
煤炭	1,610,544	17.1%	1,138,199	16.8%	0.3個百分點
電力	637,533	6.8%	438,062	6.5%	0.3個百分點
折舊和攤銷	475,907	5.0%	376,649	5.6%	0.6個百分點
其他	922,131	9.8%	1,003,924	14.8%	-5個百分點
總銷售成本	6,159,135	65.3%	4,375,319	64.7%	0.6個百分點

報告期內，本集團總銷售成本佔比收入為65.3%，同比增加0.6個百分點，主要係因銷量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其中，原材料成本佔收入的26.6%，同比增加5.6個百分點。煤炭支出佔收入的17.1%，同比增加0.3個百分點。2019年上半年煤炭平均採購單價比去年同期(人民幣639.4元／噸)上漲6.1%至人民幣678.1元／噸。在成本節約方面，2019年上半年餘熱發電總發電量為55,549.72萬度，降低熟料成本人民幣191,253,600元。

(IV)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三. 公司財務回顧

(一) 期間費用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佔銷售 收入比重 增減變動
	金額	佔銷售 收入比重	金額	佔銷售 收入比重	
銷售費用	274,092	2.9%	201,132	3.0%	-0.1個百分點
管理費用	752,872	8.0%	506,682	7.5%	0.5個百分點
財務費用	243,812	2.6%	400,845	5.9%	-3.3個百分點
合計	1,270,776	13.5%	1,108,659	16.4%	-2.9個百分點

報告期內，集團銷售費用佔比銷售收入同比下降0.1個百分點，管理費用佔比銷售收入同比上升0.5個百分點。財務成本佔比銷售收入同比下降3.3個百分點。

銷售費用上升主要由於本期銷量較去年同期增加，相關運輸費及銷售服務費等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管理費用增加主要由於本期業績成長，預提獎金費用，及支付與訴訟相關之罰款及逾期利息等因素所致。財務成本下降主要由於債務協商及加速還款後，利息費用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IV)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三. 公司財務回顧(續)

(二) 資產負債項目變動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減變動
非流動資產	20,252,256	20,214,657	0.2%
流動資產	6,573,178	5,858,056	12.2%
總資產	26,825,434	26,072,713	2.9%
流動負債	11,784,594	13,228,184	-10.9%
非流動負債	4,266,590	3,258,193	30.9%
總負債	16,051,184	16,486,377	-2.6%
非控股股東權益	57,234	64,088	-10.7%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10,717,016	9,522,248	12.5%
負債及權益合計	26,825,434	26,072,713	2.9%
淨資本負債比率	36.5%	42.6%	-6.1個百分點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26,825,434,000元，總負債為人民幣16,051,184,000元，淨資產為人民幣10,774,250,000元。淨資本負債比率(淨負債÷(淨負債+公司權益))為36.5%，較去年底減少了6.1個百分點。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額為人民幣6,573,178,000元，流動負債總額為人民幣11,784,594,000元，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5,211,416,000元。

(IV)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三. 公司財務回顧(續)

(三) 長期及短期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單位：人民幣千元)

借款年期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含1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	4,092,664	5,918,509
長期借款	3,458,905	2,501,327
合計	7,551,569	8,419,836

本集團所有借款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借款總額為人民幣7,551,569,000元(包括美元可轉換公司債尚未贖回及轉換之部份及其應付利息合計約92,235,000美元(約人民幣634,087,000元)及人民幣6,917,482,000元借款)，較2018年底減少人民幣868,267,000元。其中，短期借款(含1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為人民幣4,092,664元，佔總借款54.2%。

(四) 資本性支出

報告期內，資本性支出約人民幣616,485,000元，主要用於水泥、熟料生產線的投資支出。

於2019年6月30日，已訂立廠房建設合同及設備購買合同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未提撥，但應履行的資本承諾為：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12月31日
已授權及已訂約		
— 廠房和設備	297,292	321,051
已授權但未訂約		
— 廠房和設備	185,771	79,660
合計	483,063	400,711

(IV)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三. 公司財務回顧(續)

(五) 現金流量淨額分析

(單位：人民幣千元)

	2019年1-6月	2018年1-6月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	1,642,319	1,270,77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758,195)	(177,818)
籌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30,036)	(1,011,0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變動	54,088	81,917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等價物餘額	1,303,943	307,995
匯率變動的影響	(2,233)	(413)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等價物餘額	1,355,798	389,499

本集團的現金及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報告期內，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1,642,319,000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371,540,000元。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758,195,000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幣580,377,000元。籌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830,036,000元，比上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81,008,000元。

(六)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除於2019年3月重新取得對興昊山泥有限公司之控制力外，並無進行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七)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的資產抵押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至17。

(八) 或有負債

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的或有負債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IV)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四. 下半年展望

宏觀經營環境下半年的展望

2019年上半年水泥行業量價齊升，行業效益繼續保持增長態勢，但增速比去年明顯回落。

2019年上半年房地產投資繼續保持較快增長，基礎設施補短板，水泥相關的需求環境有了明顯改善，水泥產量增速創出近6年來同期新高。需求增長、供給壓縮使得全國水泥和熟料庫存整體處於中低位，保證了行業水泥市場價格仍舊處於歷史較好水準。雖然南強北弱的市場大格局沒有變化，但以京津冀及周邊為代表的北部區域價格和供需比去年有了明顯的改善。

根據國家統計局統計，2019年上半年行業利潤約將達826億元，同比增加約29.6%。全年效益水準總體有望持平或略高於2018年。

需求方面：增速創6年來新高

2019年上半年，固定資產投資在高基數上保持平穩增長，民間投資增速回升，基礎設施、民生等領域投資穩步增長，房地產投資去年以來一直保持10.9%的較快增長，尤其是新開工面積和施工面積仍保持較高增長水準。同時基建投資作為逆週期調節工具，再次承擔起「穩增長」重任，從中央到地方持續推出穩增長舉措，上半年基建投資增速比去年底也在逐步回升。尤其是基建細分項中交通投資增速顯著改善。兩者作用下，全國水泥需求好於預期，需求同比增長達到5%以上的較好水準。

2019年上半年，全國累計水泥產量同比增長6.8%，水泥產量增速創出近6年來同期新高。從六大區域來看，均呈現不同程度的增長，北部區域增速快於南部地區，尤其是華北和東北地區接近20%的高增長。華東和西北地方也接近2位數的較快增長。相比來說中南和西南地區相對較弱。

(IV)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四. 下半年展望(續)

宏觀經營環境下半年的展望(續)

需求方面：增速創6年來新高(續)

分省來看，23個省實現正增長，8個省為負增長。其中，吉林、山西、山東、西藏、黑龍江水泥產量增長迅猛，超過20%以上的高增長。其次是河北、甘肅、天津、遼寧也超過了2位數。海南、北京、青海、貴州、廣西、湖南、廣東、寧夏呈負增長。值得注意的上半年包括海南、青海、貴州、廣西、湖南、廣東的需求有明顯減弱。另外，產量高增長情況各有不同，吉林產量高增長，主因是遼寧和內蒙流入減少。山東、西藏、河北則是由於需求增加。

從需求層面看，地產投資增速下半年將出現回落，但不會出現大幅度回落，同時預計下半年基建項目投放可能有望加快，因此，預計下半年水泥需求增速將比上半年雖有所回落，但2019年水泥產量很可能實現正增長，熟料用量也將超過14億噸，創歷史新高，將成為下半年全國水泥價格總體價格穩提供的有力支撐。

本公司相信，在2019年下半年，在中國政府的支持下，中國經濟增長在基建和房地產投資的帶動下將維持高品質平穩發展，水泥需求量將繼續保持健康。

供應方面：庫存仍保持低位，產能利用率有所回升

2019年上半年，外部環境依舊，供給端總體依舊受制於包括在錯峰生產、環保限產在內的制約，在需求形勢總體回升的情況下，水泥庫存水平總體依舊處於歷史低位，多數時間維持在50-60%之間的較低水平。

(IV)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四. 下半年展望(續)

宏觀經營環境下半年的展望(續)

供應方面：庫存仍保持低位，產能利用率有所回升(續)

2019年除東北以外，西北、華北地區水泥價格能夠實現同比上漲，與區域內企業堅決全面執行錯峰生產也不無關係，特別是河北唐山地區為代表的主產區，被政府強制性叫停情況已成為常態，再加上周邊河南、山東等省份的夏秋季錯峰生產，執行情況良好。

根據中國水泥協會數字水泥網初步統計，2019年上半年，新點火生產綫10條，熟料設計產能1550萬噸／年。分布較為分散，涉及包括山西、安徽、湖北、福建、廣西、湖南、貴州、甘肅、雲南9個省區。在上半年整體需求提振的背景下，水泥熟料產量7.1億噸，同比增長8.4%。熟料產量創歷史同期新高，熟料產能利用率水平同比去年有所回升，比去年同期提高6個百分點，達到71%。

2019年下半年，「去產能」仍然是行業主旋律。在國家供給側結構性改革進一步推進及繼續加大對大氣污染防治和環境整治力度的大環境下，錯峰生產、環保限產、淘汰落後產能、產能減量置換和兼並重組提升行業集中度，將繼續是水泥行業推動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的最重要手段。

將於2019年10月1日起執行的新國標中取消複合矽酸鹽水泥32.5強度等級(PC32.5R)。PC32.5R作為低標水泥的代表性品種，其取消一方面將會增加生產水泥所需要的熟料的消耗，另一方面會增加社會粉磨站的生產成本，促使部分粉磨站關閉或轉型，以本公司高標號水泥佔比超過60%的產品結構而言，將會從中獲益。

2019年下半年，綠色、高質量發展將進一步深化。我國經濟已經進入高質量發展階段，水泥行業在產能嚴重過剩、市場需求增量較弱的情況下，節能減排，智能製造，取消低標號水泥品種，研發低碳水泥、生態水泥、乾粉砂漿等水泥基新材，提升產品品質，優化產品結構，成為行業高質量發展、滿足市場新需求的時代要求。

(IV)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四. 下半年展望(續)

宏觀經營環境下半年的展望(續)

本集團作為在中國按產量排名第6的水泥和熟料供應商，中國政府落實更嚴格的環保和錯峰生產措施，將有助於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增加企業效益。

公司業務下半年的展望

2019年下半年，本集團將按照年度工作思路即緊緊圍繞「經濟效益創歷史最好水準」這個中心，加快新舊動能轉換，實施「資源儲備、產業鏈延伸、人才發展」三大戰略，做好嚴格規範、補齊短板、創新經營、隊伍建設等重點工作，努力推動更高質量發展，開創穩中向好新局面。同時，把握水泥行業結構調整的有利時機，不斷完善國內市場佈局。

在經營管理方面，本集團將積極關注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及環保管控對供給端的影響，以及國家加大基建投資對需求端的影響，綜合研判，準確把握市場趨勢，提高營銷策略的精準度，提升運營質量；加強對原材料供應市場研判，鞏固和加強與各類大型供應企業的戰略合作，積極開拓新管道，確保經濟穩定供應。同時，本集團將深入貫徹落實國家環保管理政策方針，開展節能減排技改，進一步提升環保管控水準；繼續推動綠色礦山建設工作，嚴抓礦山規範開采，全面開展礦山治理、恢復工作。加快延伸產業鏈，大力發展骨料產業。此外，本集團還將完善人才培養機制，創新人才引進模式，強化人才激勵政策，為公司可持續發展增添內生動力。

總之，集團將在全體員工的努力下，不斷提升營運質量，推動經營發展再上新臺階。打造行業一流企業，履行社會責任，以優異的業績回報股東、員工和社會。

(IV)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五. 近期情況

本公司於2019年6月4日收到於2019年5月27日在開曼群島大法院金融服務法庭發出之傳訊令狀(「令狀」)。

令狀乃由天瑞發出，以尋求(i)判定撤銷本公司發行的若干可換股債券(於2018年8月8日及2018年9月3日或前後發行)，於2018年10月30日進行的有關債券的後續轉換及／或向可換股債券持有人進行的本公司股份配發；及／或(ii)宣告撤銷有關債券的發行及後續轉換。

本公司認為所尋求的判令及／或宣告並無合理依據。本公司將針對令狀及天瑞的申索進行積極抗辯。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19年6月5日的公告。

六. 員工、酬金

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在職員工共計18,556人。員工在報告期內的酬金總額為人民幣1,091,585,000元。

(V) 股本及主要股東、董事持股情況

一. 股本變動及股票上市情況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100,000,000美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股份。

報告期內，本公司未發行新股。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合共4,353,966,228股股份。

(V) 股本及主要股東、董事持股情況(續)

二.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1)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人士(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擁有權益之		權益佔股份 百分比
	普通股數目 ⁽¹⁾	權益性質	
李留法 ^(2a)	951,462,000 (L)	大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21.85%
李鳳嫻 ^(2a)	951,462,000 (L)	大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21.85%
天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a)	951,462,000 (L)	大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21.85%
天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2a)	951,462,000 (L)	實益持有人	21.85%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連分行 ^(2b)	791,000,000 (L)	於股份有抵押權益	18.17%
China Shanshui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³⁾	847,908,316 (L)	實益持有人	19.47%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⁴⁾	428,393,000 (L)	大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9.84%
	331,878,315 (L)	實益持有人	7.62%
	142,643,000 (L)	為取得本公司的權益而訂立的協議的任何 一方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a)及 318條須予以披露的權益	3.28%
Yu Yua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	142,643,000 (L)	實益持有人	3.28%
	760,271,315 (L) ⁽⁵⁾	為取得本公司的權益而訂立的協議的任何 一方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1)(a)及 318條須予以披露的權益	17.46%
中國建築材料集團有限公司 ⁽⁶⁾	563,190,040 (L)	大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12.94%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⁶⁾	563,190,040 (L)	大股東所控制的法團的權益	12.94%
China Building Material Holdings Co., Limited ⁽⁶⁾	563,190,040 (L)	實益持有人	12.94%
Cithara Invest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483,260,335 (L)	投資經理	11.10%
Cithara Global Multi-Strategy SPC-CMB Chung Wai Greater China Alpha Strategy SP	483,260,335 (L)	實益持有人	11.10%

(V) 股本及主要股東、董事持股情況(續)

二.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1)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附註：

- (1) 英文字母「L」表示該等股份的好倉。
- (2a) 李留法及李鳳變(李留法的配偶)分別擁有天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70%及30%股權，而天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擁有天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
- (2b) 於2016年3月22日，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天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通知本公司，其已向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質押本公司的791,000,000股股份，以取得一筆銀行貸款。
- (3) 根據2014年11月18日提交的表格2，China Shanshui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或其董事通常按照張才奎的指示行事。
- (4)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的若干直接或間接附屬公司持有本公司331,878,315股股份權益。Yu Yua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Limited(為第317條項下協議的訂約方)持有本公司142,643,000股股份權益。
- (5)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為第317條項下協議的訂約方。
- (6) 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建築材料集團有限公司(現稱：中國建材集團有限公司)的受控制法團，而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擁有China Building Material Holdings Co., Limited的全部股權。
- (7) 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4,353,966,228。

除上述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悉，於2019年6月30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惟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作出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的規定須記入該條例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V) 股本及主要股東、董事持股情況(續)

二.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2)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本公司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須記入該條例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根據於2008年6月14日(「採納日期」)通過的一項股東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除購股權計劃以外，本公司現時並無其他生效的購股權計劃。

於採納日期，現有計劃授權限額已授出，以准予本公司授出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有權認購於購股權計劃批准日期不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10%，即可認購260,336,000股股份的260,336,000份購股權。從採納日期至2019年6月30日期間，股東並未批准更新現有計劃授權限額。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於2011年5月25日已授出可認購7,4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於授出日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7.83港元)以及於2015年1月27日已授出可認購207,3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包括分別有條件向張斌及張才奎(張才奎因彼於CSI的權益而被視為主要股東及張斌為其聯繫人)可認購20,000,000股股份及23,6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惟須受限於尚未獲得的股東批准)(於授出日的股份收市價為每股3.68港元)。

(V) 股本及主要股東、董事持股情況(續)

三. 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高等法院雜項案件號2015年第593號(「**HCMP 593/2015**」)，CSI提呈禁制令申請以擱置在2015年年初授出的2.073億股的購股權。黃廣安律師行(代表CSI作為少數股東身份)和孖士打律師行(代表CSI作為公司法人身份)於2016年1月6日簽署同意傳訊令狀，其中本公司向高等法院承諾直至申訴人傳訊日，即2015年8月17日或法院進一步頒令作出判決的28日後，本公司將不會採取程序去實行2015年1月27日公告所述的購股權。

由於本公司沒有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授出有條件地授予張斌及張才奎的合共43,600,000份購股權，有關購股權並無成為無條件及不可獲行使。

於2011年5月25日授出的可認購7,400,000股股份的購股權當中，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100,000股股份已失效，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3)條註釋1，將不被計入現有計劃授權限額之內。

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於2011年5月25日及2015年1月27日授出的購股權已獲行使或已註銷或已失效。

因此，經計及所有已授出及有條件地授出的所有購股權，截至2019年6月30日未動用的現有計劃授權限額為45,736,000股股份，佔現有計劃授權限額約17.57%。

(V) 股本及主要股東、董事持股情況(續)

三.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詳情如下：

承授人類別	授出日期	已授出	歸屬期	行使價	本報告 期內 已行使	本報告 期內 已失效	本報告 期內 已取消	本報告 期內 已屆滿	本報告 期內 未行使
張斌， 已罷免執行董事	2011年 5月25日	供認購 5,0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沒有	7.90港元	-	-	-	-	供認購 5,0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2015年 1月27日	供認購 20,0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授出日期後 6個月	3.68港元	-	-	-	-	供認購 20,0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張才奎， 已罷免執行董事	2015年 1月27日	供認購 23,6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授出日期後6 個月	3.68港元	-	-	-	-	供認購 23,6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李長虹， 已罷免執行董事	2011年 5月25日	供認購 2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沒有	7.90港元	-	-	-	-	供認購 2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2015年 1月27日	供認購 9,0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授出日期後 6個月	3.68港元	-	-	-	-	供認購 9,0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肖瑜， 已辭任非執行董事	2011年 5月25日	供認購 1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沒有	7.90港元	-	-	-	-	供認購 1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僱員	2011年 5月25日	供認購 2,0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沒有	7.90港元	-	-	-	-	供認購 2,0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2015年 1月27日	供認購 154,7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授出日期後 6個月	3.68港元	-	-	-	-	供認購 154,7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總授出並獲 接受購股權	供認購 214,6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	-	-	-	-	供認購 214,600,000股 股份的購股權

(V) 股本及主要股東、董事持股情況(續)

三.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要

購股權計劃旨在鼓勵合資格參與者(定義見下文)對提升本公司和股份的價值而為本公司股東帶來利益作出努力，並藉以挽留和吸引可為本集團增長和發展作出貢獻或帶來益處的人才和工作夥伴。

在購股權計劃條款的規限下，董事會可酌情向以下人士授出購股權：(i)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股本權益的任何實體(「被投資實體」)的任何執行董事或僱員(不論是全職或兼職)；(ii)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貨品或服務供貨商；(iv)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和(v)董事會全權認為對或將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人士(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專家顧問、顧問、承包商、業務夥伴或服務供貨商)(統稱「合資格參與者」)。

悉數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而將發行的股份為214,600,000股股份，相當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即4,353,966,228股股份)約4.93%。

倘任何承授人接納購股權，將導致其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因行使其購股權而已獲發行和將獲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逾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則除非經本公司股東按上市規則指定方式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董事會不得向該承授人授予購股權。

董事會於2011年5月25日授出的購股權之有效期應由2011年5月25日起計為期10年。董事會於2015年1月27日授出的購股權之有效期應由2015年1月27日起計為期10年。

授出購股權之股份的認購價須為下列各項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收市價；及(ii)緊接要約日期前5個營業日，股份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四. 優先認股權

根據公司章程及開曼群島法律，並無規定本公司需對現有的股東按其持股比例給予其優先購買新股之權利。

(VI) 重要事項

一. 關連交易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就上市規則規定須披露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發生。

提供公司擔保

於2016年12月14日，本公司以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平頂山分行)為受益人訂立公司擔保，作為就該銀行根據融資協議向天瑞集團提供貸款融資人民幣4億元的擔保，融資協議及公司擔保於2016年12月26日獲該銀行批准。於公司擔保訂立日期，天瑞集團為持有951,462,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28.16%)的主要股東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授出無抵押貸款

2016年12月28日，本公司與天瑞集團訂立借款補充協議，據此，天瑞集團已向本公司授出無抵押貸款，以部分支付本公司發行的2020年到期的債券。根據借款補充協議(其中包括)：

- (1) 天瑞集團承諾根據融資協議償付貸款融資及其利息；
- (2) 天瑞集團承諾，在其償付貸款融資及其利息之前，將不會要求本公司全部或部分償還無抵押貸款；及
- (3) 倘未能支付貸款融資及其利息，本公司同意償付公司擔保項下的該等款項；及天瑞集團承諾免除本公司全額支付無抵押貸款項下的義務。

截至2019年6月30日，集團已累計得到天瑞集團免息貸款人民幣16.13億元用作償付若干債務。包括：

- (1) 於2020年到期的7.50厘優先票據利息89.91百萬美元。
- (2) 任何及所有未清償的2016年到期的8.50厘優先票據的本金和利息31.345百萬美元。
- (3) 以現金購買於2020年到期的7.50厘優先票據，已提交票據總額(484.971百萬美元)的15%收購價73.473百萬美元。
- (4) 超短期融資券利息人民幣91.22百萬元。
- (5) 人民幣約30.42百萬元借款，用於支付訴訟費。

截至2019年6月30日，還有人民幣8.84億元尚未償還。

二. 重要事項

1. 開曼群島的重大訴訟

訟案編號：2018年CICA第26號

於2018年8月30日，本公司股東天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天瑞」)向開曼群島大法院(「開曼法院」)提呈對本公司進行清盤的呈請(「開曼呈請」)，要求法院委任官方清盤人接管本公司的管理；並於2018年9月6日提交進一步申請，要求為本公司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共同臨時清盤人」)(連同開曼呈請統稱「開曼訴訟」)。

於2018年10月10日及11日在開曼法院進行實質聆訊(「開曼聆訊」)，本公司獲開曼法院按本公司於開曼訴訟中提出的條款授予認可令，准許本公司支付日常業務營運所涉款項。根據開曼法院2018年10月19日作出的判令(「大法院判令」)，開曼呈請已被撤銷，且委任共同臨時清盤人的申請亦被駁回。

於2018年11月8日，天瑞向開曼群島上訴法院(「上訴法院」)提交上訴通知書，(其中包括)要求撤銷大法院判令(「開曼上訴」)。於2019年1月14日至16日，上訴法院進行開曼上訴聆訊，於聆訊期間，天瑞撤回了其委任本公司共同臨時清盤人的申請。

上訴法院於2019年1月16日(「恢復日期」)批准開曼上訴，即撤銷大法院判令。因此，本公司的開曼呈請將被發回開曼法院更審。

上訴法院已發出日期為2019年2月11日的法院判令狀，以證其判決批准開曼上訴並撤銷大法院判令。於2019年2月21日，由於時間關係，本公司律師已向上述法院提交向英國樞密院(「樞密院」)提出上訴的申請以撤銷上訴法院判令(「該項申請」)，尚待上訴法院說明。於2019年4月5日，上訴法院出具其作出判令的理由。該項申請於2019年4月16日於上訴法院進行聆訊。上訴法院拒絕授出該項申請。於2019年6月11日，本公司律師直接向樞密院提交申請以允許本公司向樞密院上訴以撤銷上訴法院判令。

2019年3月21日，本公司公佈表明其正考慮向開曼法院申請認可令，以批准將本公司股票存入香港聯交所中央結算系統(「中央結算系統」)之可能性，且要求有意將其股票納入任何該等申請範圍之內的股東(「請求股東」)向本公司提交書面請求。之後，本公司收到來自請求股東的若干書面請求，因此，於2019年3月29日(開曼群島時間)，本公司向開曼法院作出申請，以(其中包括)認可將請求股東所持股份轉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存入中央結算系統的股份的共同代名人)名下。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8年9月4日、2018年9月20日、2018年10月12日、2018年10月16日、2018年10月23日、2018年10月29日、2018年11月14日、2018年12月13日、2019年1月18日、2019年1月22日、2019年2月15日、2019年3月21日、2019年4月1日及2019年4月17日刊發的公告。

(VI) 重要事項(續)

二. 重要事項(續)

2. 香港的重大訴訟

高院民事訴訟2015年第2880號

於2015年12月4日，本公司對本公司前任董事(即張才奎及張斌(合稱「張氏」))及李長虹發出傳訊令狀(「令狀」)。於2015年12月17日，中國山水(香港)及Pioneer Cement被列入原告且另外5名前任董事(即常張利、吳玲綾、李冠軍、曾學敏及沈平)於令狀中被列入被告。

原告對被告董事的申索乃針對(其中包括)(1)各種禁令性救濟，包括阻止彼等遵照山東山水經涉嫌非法改動的組織章程細則行事、識別本集團的賬簿、記錄、賬目或計算機數據或其他文件等的當前位置或返還該等文件的命令，及(2)由於前任董事的涉嫌不當行為所產生的損害賠償及／或公平的賠償。

於2015年12月24日，本公司獲得對張才奎、張斌、李長虹、常張利及吳玲綾的中間禁制令(「**12月禁制令**」)，迫使彼等(其中包括)向本公司披露及交付本集團的記錄。於2016年1月8日，12月禁制令(經修改)繼續生效及本公司獲得對張氏的進一步中間禁制令(「**1月禁制令**」)以(其中包括)阻止彼等遵照經非法改動的山東山水的組織章程細則項下的任何權力或權利行事或行使上述任何權力或權利及執行上述經非法改動的山東山水的組織章程細則的修訂，以便使非法修訂無效或逆轉非法修訂。1月禁制令至今仍然有效。

二. 重要事項(續)

2. 香港的重大訴訟(續)

高院民事訴訟2015年第2880號(續)

於2016年4月7日，基於同謀性申索，中國建材及亞泥作為被告加入訴訟。

本公司亦於2016年11月4日取得針對張氏的全球性禁制令(「**全球資產凍結令**」)，並於2016年11月7日發出傳票(「**原告傳票**」)。

於2016年11月18日，全球性資產凍結令經修改，且高等法院指示雙方提交誓章證據以處理原告傳票。於2017年6月7日的聆訊後，高等法院解除全球資產凍結令，並針對張氏頒布一項全新的資產凍結令，條款基本上與全球資產凍結令相同(「**境內資產凍結令**」)。

於2017年5月29日，山東山水被加入作為訴訟第四原告人對張氏及李長虹作出衍生申索，並對修訂申索陳述書作出進一步修訂。

除張氏外(在2017年6月13日僅提交送達認收書並表示有意抗辯及於2017年9月18日提交其抗辯書)，各方已在修訂申索陳述書被再修訂後提交第二輪的所有訴狀(包括再修訂抗辯書或修訂抗辯書及修訂答覆書)。

各方均提交及交換其文件清單，本公司已於2017年9月29日提交補充文件清單，各方亦已交換證人陳述書。

(VI) 重要事項(續)

二. 重要事項(續)

2. 香港的重大訴訟(續)

高院民事訴訟2015年第2880號(續)

首次個案處理會議已於2018年4月19日舉行，各方同意將該訴訟提呈排期法官，以指派主審法官。於2019年4月15日，各方聯合致函民事排期主任，以正式申請為該訴訟指派主審法官。於2019年4月18日，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法官高浩文被確定為該訴訟的主審法官。

於2019年7月17日舉行的個案處理會議中，各方獲得許可排期聆訊並由高等法院原訟法庭法官高浩文審理該案件，預留四十一天進行審訊，即2021年4月19至23日、2021年4月26至30日、2021年5月3至7日、2021年5月10至14日、2021年5月17及18日、2021年5月24至28日、2021年5月31日、2021年6月1至4日、2021年6月7至11日及2021年6月15至18日。下一次的個案處理會議預定於2020年5月5日舉行。

此訴訟目前有四項未處理的非正審申請：

- (1) 本公司已於2018年3月27日發出傳票，以(其中包括)委任委託管理人以接收及管理第一被告人於中國山水投資有限公司的股份(「**委託管理人傳票**」)，根據高等法院暫委法官楊家雄日期為2018年5月3日的命令，委託管理人傳票的聆訊延期有待確定，至今尚未確定聆訊日期。
- (2) 根據歐陽桂如法官日期為2018年7月13日的命令，本公司已於2018年7月20日發出傳票，要求繼續執行針對第二被告人的12月禁制令及1月禁制令(「**延續傳票**」)。本公司於2018年10月存檔支持誓章，第二被告人則未存檔反對誓章。而延續傳票的聆訊延期有待確定，且預留一天進行，至今尚未確定聆訊日期。
- (3) 張氏已於2019年7月11日發出傳票，要求剔除本公司狀書及證人陳述書某些段落、解除對張才奎的境內資產凍結令及更改或減少張斌的受限制款額(「**剔除傳票**」)。剔除傳票的實質聆訊預定於2019年10月17日舉行。
- (4) 本公司已於2019年8月7日發出傳票，申請許可讓各方就本公司憑藉於2014年10月27日與中國建材訂立的認購協議，分配及發行予中國建材的560,190,040股份於2014年10月27日的公平價值援引專家證供(「**專家證供傳票**」)。專家證供傳票的聆訊預定於2019年10月10日舉行。

二. 重要事項(續)

2. 香港的重大訴訟(續)

高院民事訴訟2017年第762號

本公司、Pioneer Cement及山東山水在2017年3月29日向山東山水前任高級管理層宓敬田、陳仲聖、趙利平、李茂桓及于玉川提出訴訟，當中包括申請禁制令禁止山東山水前任高級管理層(「前任高級管理層」)自稱為山東山水的董事或人員、進入或留在山東山水的處所、從山東山水移走任何資產及記錄，以及唆使或誘使山東山水的人員或僱員。宓敬田、趙利平、李茂桓和于玉川已各自被法庭命令禁止把其在香港境內價值達人民幣1.42億元或其港元等額的任何資產移離香港(「資產凍結令」)。

高等法院在2017年4月11日頒佈單方面申請之禁制令，資產凍結令於2017年4月21日以亞泥向原告人提供價值人民幣1.42億元之銀行保函為前提條件，更改為從被禁制財產中豁免登記於宓敬田、趙利平、李茂桓和于玉川名下之CSI股份。

香港高等法院於2018年4月16日及17日舉行聆訊，以判決(i)資產凍結令是否應當解除；(ii)被告有關原告獲准將令狀送達在司法權區以外的被告的許可應予以駁回的申請；及(iii)原告申請修訂申索陳述書，增加濟南山水立新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濟南立新」)及羅夏信律師事務所為被告。2018年7月19日作出的判決駁回授予原告將令狀送達在司法權區以外的被告的許可，並因此解除了資產凍結令。原告獲准增加濟南立新及羅夏信律師事務所為被告。

相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分別於2017年3月30日、2017年4月12日、2017年4月21日、2017年4月25日、2017年6月1日及2017年6月20日的公告。

(VI) 重要事項(續)

二. 重要事項(續)

2. 香港的重大訴訟(續)

高等法院訴訟2019年第548號

於2019年3月29日，公司公佈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中國山水水泥集團(香港)有限公司、China Pioneer Cement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及山東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統稱「原告」)已於香港高等法院，針對天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天瑞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廖耀強、閻正為、華國威、張家華、李和平、李留法、張鈺明、黃清海、李志強、何文琪、羅沛昌、黃之強、程少明、盧重興、曾永泰及安永企業財務服務有限公司(統稱「被告」)提起訴訟，事由如下：

- (a) 被告涉嫌於2015年前後至2018年期間通過一同及一致行動違反受信及其他義務、不誠實協助及／或刑事恐嚇及暴力行為，進行非法手段串謀，意圖傷害原告，以取得原告的控制權，及通過損害原告利益的非法手段，實現被告經濟利益的最大化；及
- (b) 被告身為本公司前任董事及／或高級職員，違反各項職責。

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9年3月29日刊發的公告。

二. 重要事項(續)

3. 中國的訴訟

截至本報告出具之日，山東山水已收到人民法院應訴通知但尚未結案的案件共101起，以訴訟地位為原告或被告、第三人為標準，山東山水未結訴訟分為1類。

(1) 山東山水作為被告的未結案件

山東山水作為被告的未結案件54起，訴訟標的約為人民幣4.43億元。以案由劃分，未結案件共分為4類，買賣合同3起，股權糾紛案件2起，金融借貸糾紛案件1起，企業承包經營合同1起，勞動爭議糾紛案件47起。以審級劃分，處於一審階段的案件共44起，處於二審階段的案件共8起，處於執行階段的案件1起，處於再審階段1起。

(2) 山東山水作為原告的未結案件

山東山水作為原告的未結案件46起，訴訟標的約為人民幣2,417萬元，均為勞動爭議糾紛案，處於一審階段的案件共43起，處於二審階段的案件共3起。

(3) 山東山水作為第三人的未結案件

山東山水作為第三人的未結案件1起，以案由分，涉及山東山水作為第三人的未結案件有1類，行政糾紛案件1起。以審級劃分，處於二審階段案件1起。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收入	3、4	9,440,723	6,759,414
經營成本		(6,159,135)	(4,375,319)
毛利		3,281,588	2,384,095
其他收入	5	183,397	203,019
其他損失淨額	6	(72,778)	(3,34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損失之撥回淨額		2,282	6,87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損失之撥回淨額		2,031	5,795
停產損失		(430,992)	(433,370)
銷售費用		(274,092)	(201,132)
管理費用		(752,872)	(506,682)
經營利潤		1,938,564	1,455,252
財務費用	7(a)	(243,812)	(400,845)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9,195	8,901
稅前利潤	7	1,713,947	1,063,308
所得稅費用	8	(508,306)	(352,201)
本期利潤		1,205,641	711,107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			
本公司股東		1,196,369	751,766
非控股股東		9,272	(40,659)
本期利潤		1,205,641	711,107
每股盈利	9		
基本(人民幣)		0.27	0.22
攤薄(人民幣)		0.27	0.22

第45頁至86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份。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損益表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利潤	1,205,641	711,107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外幣折算差額	(1,601)	(67,226)
	(1,601)	(67,226)
本期綜合收益合計	1,204,040	643,881
以下人士應佔綜合收益／(損失)：		
本公司股東	1,194,768	684,540
非控股股東	9,272	(40,659)
本期綜合收益合計	1,204,040	643,881

第45頁至86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份。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19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0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783,641	15,922,070
— 預付土地租賃款		—	2,208,691
使用權資產	10	2,289,022	—
		18,072,663	18,130,761
無形資產		868,198	894,663
商譽		14,223	14,223
其他金融資產		141,630	73,391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331,319	315,063
遞延稅項資產		178,032	159,649
其他長期資產		646,191	626,907
		20,252,256	20,214,657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951,336	1,458,82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2	2,305,062	2,126,724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13	767,347	692,050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	20	172,969	246,204
受限制銀行存款	14	20,666	30,30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55,798	1,303,943
		6,573,178	5,858,056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於一年內到期	15	2,693,005	4,299,350
其他借款	16	204,909	281,159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債券	17	1,194,750	1,338,000
應付賬款	18	3,739,873	3,240,134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9	2,775,802	3,042,205
合約負債		763,767	644,759
租賃負債		6,167	—
應交稅金		406,321	382,577
		11,784,594	13,228,184
淨流動負債		(5,211,416)	(7,370,12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5,040,840	12,844,529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於一年後到期	15	1,421,000	—
其他借款	16	430,818	496,727
長期債券	17	973,000	1,371,500
界定福利責任		136,640	136,640
遞延收益		242,028	248,303
長期應付款		271,575	280,487
租賃負債		70,556	—
遞延稅項負債		86,886	91,436
可換股債券	20	634,087	633,100
		4,266,590	3,258,193
淨資產		10,774,250	9,586,336
股本與儲備			
股本	21(b)	295,671	295,671
股本溢價		8,235,037	8,235,037
股本和股本溢價		8,530,708	8,530,708
其他儲備		2,186,308	991,540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合計		10,717,016	9,522,248
非控股股東權益		57,234	64,088
權益合計		10,774,250	9,586,336

第45頁至86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份。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股本溢價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匯兌儲備	公允價值 儲備 (可撥回)	累計虧損	合計	非控股 股東權益	權益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結餘	227,848	4,654,010	1,282,801	268,976	(147,387)	5,225	(2,376,146)	3,915,327	102,204	4,017,531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的影響	-	-	-	-	-	(5,225)	5,225	-	-	-
於2018年1月1日經調整結餘	227,848	4,654,010	1,282,801	268,976	(147,387)	-	(2,370,921)	3,915,327	102,204	4,017,531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 6個月的權益變動										
本期利潤	-	-	-	-	-	-	751,766	751,766	(40,659)	711,107
其他綜合損失	-	-	-	-	(67,226)	-	-	(67,226)	-	(67,226)
本期綜合(損失)/收益合計	-	-	-	-	(67,226)	-	751,766	684,540	(40,659)	643,881
撥付維護及生產經費	-	-	-	27,557	-	-	(27,557)	-	-	-
非控股股東權益分配	-	-	-	-	-	-	-	-	(8,754)	(8,754)
於2018年6月30日結餘	227,848	4,654,010	1,282,801	296,533	(214,613)	-	(1,646,712)	4,599,867	52,791	4,652,658
於2019年1月1日結餘	295,671	8,235,037	1,501,792	268,501	(380,628)	-	(398,125)	9,522,248	64,088	9,586,336
本期利潤	-	-	-	-	-	-	1,196,369	1,196,369	9,272	1,205,641
其他綜合損失	-	-	-	-	(1,601)	-	-	(1,601)	-	(1,601)
本期綜合(損失)/收益合計	-	-	-	-	(1,601)	-	1,196,369	1,194,768	9,272	1,204,040
計提法定儲備金	-	-	867	-	-	-	(867)	-	-	-
撥付維護及生產經費	-	-	63,079	-	-	-	(63,079)	-	-	-
動用維護及生產經費	-	-	(49,644)	-	-	-	49,644	-	-	-
非控股股東權益分配	-	-	-	-	-	-	-	-	(16,126)	(16,126)
於2019年6月30日結餘	295,671	8,235,037	1,516,094	268,501	(382,229)	-	783,942	10,717,016	57,234	10,774,250

第45頁至86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份。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2,350,348	1,869,066
已付利息		(200,534)	(400,986)
已付所得稅		(507,495)	(197,301)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1,642,319	1,270,779
投資活動			
購入長期資產支付的款項		(682,417)	(302,213)
於過往年度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的付款		(101,705)	—
其他		25,927	124,395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758,195)	(177,818)
融資活動			
借入貸款		1,401,455	280,000
償還貸款		(1,728,959)	(1,098,877)
償還長期債券		(476,423)	(332,116)
償還租賃負債		(15,083)	—
股東借款		—	148,668
其他		(11,026)	(8,719)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830,036)	(1,011,0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淨額		54,088	81,917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	1,303,943	307,995
匯率變動的影響		(2,233)	(413)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結餘及現金)	14	1,355,798	389,499

第45頁至86頁的附註為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組成部份。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1 編製基準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核數師於其日期為2019年3月20日的報告中對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表達了保留意見及對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表達了無保留意見。該報告亦包括「關於持續經營能力的重大不確定事項」一節，該節提請投資者注意，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人民幣7,370,128,000元，表明了存在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事項。

關於持續經營能力的重大不確定事項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人民幣5,211,416,000元，計息負債總額為人民幣7,551,569,000元，其中人民幣4,092,664,000元將在12個月內到期。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1,355,798,000元。於2019年6月30日，部份供應商及第三方亦通過法律手段要求本集團償還逾期應付賬款人民幣595,904,000元。以上事實及情況表明存在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事項。

鑑於上述情況，本公司董事(「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現金流動性及表現以及可供融資的資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能夠償還尚未償還的計息借款並能為其未來營運資金及財務需求融資。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1 編製基準(續)

關於持續經營能力的重大不確定事項(續)

董事會已經且正在採取某些措施以管理其現金流動性需求並改善其財務狀況，其中包括但不限於：

- (i) 於2019年6月30日後及截至本中期報告批准日期，本集團已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10,000,000元。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已獲得額度為人民幣1,401,455,000元的新銀行融資。新銀行融資於2019年6月30日獲悉數動用，其中，本金總額人民幣654,455,000元及人民幣747,000,000元的銀行貸款將分別於2020年6月30日之前或2020年6月30日之後償還。
- (ii) 於2019年6月30日後及截至本中期報告批准日期，本集團已償還短期融資票據人民幣28,750,000元。截至本中期報告批准日期，本金總額於2019年6月30日分別為人民幣175,250,000元及人民幣429,000,000元的剩餘未償還的短期融資票據將分別於2020年6月30日前及2020年6月30日後償還，其中人民幣43,000,000元為免息及人民幣590,000,000元的年利率介乎4.35%至5.3%，條件為本集團須完全遵守經修訂的還款條款。
- (iii) 於2019年6月30日後及截至本中期報告批准日期，本公司已償還中期票據人民幣152,750,000元。截至本中期報告批准日期，本金總額於2019年6月30日分別為人民幣1,042,000,000元及人民幣973,000,000元的剩餘未償還的中期票據將分別於2020年6月30日前及2020年6月30日後償還，其中本金人民幣132,000,000元的中期票據為免息及本金人民幣2,035,750,000元的中期票據按每年介乎5.44%至6.2%的利率計息，條件為本集團須完全遵守經修訂的還款計劃。
- (iv) 本公司已委聘法律顧問代表本公司就開曼群島及香港清盤呈請(「呈請」)進行辯護。開曼群島呈請於2018年10月19日被開曼群島大法院(「大法院」)駁回(「駁回令」)，而香港呈請則因駁回令被呈請人撤銷。開曼群島上訴法院(「上訴法院」)於2019年1月16日准許對駁回令進行上訴，因此，開曼群島呈請被恢復並發回大法院重審。董事認為開曼群島呈請並無合理依據。本公司法律顧問於2019年2月21日向英國樞密院(「樞密院」)提出上訴的申請以撤銷大法院判令(「該項申請」)。上訴法院於2019年4月16日聆訊後拒絕授出該項申請。本公司及其法律顧問現正考慮所有可行的辦法。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1 編製基準(續)

關於持續經營能力的重大不確定事項(續)

- (v) 本集團亦在最大限度地提高其銷售業績，包括加快其現有庫存的銷售，尋求新的訂單和實施全面的政策，以增加其經營現金流。

董事已審閱本集團管理層編製的從本報告期結束後不少於12個月的現金流預測。他們認為，考慮到上述計劃和措施，本集團在本報告期結束後12個月內將有充足的營運資本以展開業務並滿足其金融債務到期的資金需求。因此，董事認為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屬適當。

如果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資產的價值將被調整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其他未來可能產生的負債作出撥備，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將被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反映在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若干金融工具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引致的會計政策變更外，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用的會計政策與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用於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準則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租賃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付款特性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當期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所帶來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化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解釋。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帶來的會計政策主要變化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款採納了如下會計政策。

租賃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

對於於首次申請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約，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定義於開始或修訂日期評估項目是否為或包含租賃。該等合約將不會被重新估計，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變動。

作為承租人

分配代價至合約組成部分

對於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的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總和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組成部分。

作為一項可行權宜方法，當本集團合理預期對財務報表的影響與投資組合中的個別租賃並無重大差異時，具有類似特徵的租賃按組合基準入賬。

本集團亦採取可行的權益方法，令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不會各自單獨呈列，而是將租賃組成部分或任何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入賬列作單項租賃組成部分。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所帶來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化(續)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帶來的會計政策主要變化(續)

作為承租人(續)

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適用於自開始日期起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含購買期權的廠房和建築、設備、機動車及土地租賃預付款租賃。其亦適用於低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除短期租賃及低值資產租賃外，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標的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獲得的任何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除及移除標的資產、恢復標的資產所在場地或將標的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狀態產生的估計成本，為存貨而產生的該等成本除外。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所帶來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化(續)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帶來的會計政策主要變化(續)

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續)

當本集團合理確定在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至使用年限末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於其預計使用年限及租賃期內以較短者按直線法計提折舊。

本集團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使用權資產列作單獨項目。

租賃土地及樓宇

就同時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的物業權益而作出的付款，倘有關付款未能於租賃土地及樓宇之間作出可靠分配，則整項物業作為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呈列。

可退還租賃按金

已支付的可退還租賃按金乃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初始確認時對公平值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量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則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款利率。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所帶來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化(續)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帶來的會計政策主要變化(續)

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續)

租賃付款包括：

- 定額付款(包括實質定額付款)，扣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基於某項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支付的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

反映市場租金變動的可變租賃付款初步使用於開始日期的市場租金率計量。不基於某項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包括於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計量中，且於有事件或情形導致付款發生的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通過利息增加及租賃付款進行調整。

於以下情況，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的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賃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於該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於重新評估日期透過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市場租金審查後市場租金變動／擔保剩餘價值下預期付款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重新計量。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所帶來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化(續)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帶來的會計政策主要變化(續)

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調整

本集團將租賃調整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條件是：

- 該項修改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標的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提高租賃的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擴大範圍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按照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對該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對於不作為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調整，本集團在租賃調整生效日期將根據經修訂租賃的租賃條款按修改生效日期之經修訂貼現率對經修訂租賃款項進行折現，從而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稅項

為計量本集團從中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本集團會首先確定有關稅費扣減項目是否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針對稅費扣減項目歸因於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本集團分別就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由於已採納首次確認豁免，有關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的暫時性差額不會於首次確認時及整個租賃期間進行確認。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所帶來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化(續)

過渡期及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概述

租賃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之法，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以往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時」被確認為租賃之合約，但並未將該準則應用於以往並未被確認為包含租賃之合約。因此，本集團尚未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之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約，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中關於評估一項合約是否包含租賃的規定應用租賃定義。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於首次應用日期(即2019年1月1日)確認有關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留存收益中確認，而比較資料尚未重述。

於過渡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經修改追溯法時，本集團就與租賃合約相關的此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歸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按各項租賃基準依次採納了下列可行權宜辦法：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所帶來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化(續)

過渡期及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概述(續)

作為承租人(續)

- i. 決定不就租期於首次應用之日起12個月內屆滿的租賃項目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 從首次應用日期使用權資產測量中剔除首次直接費用；
- iii. 對由在類似經濟環境下類別相似且剩餘期限相當的有關資產構成的租賃組合采用單一貼現率。具體而言，對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物業或設備的若干租賃按投資組合基準確定貼現率；及
- iv.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於事後釐定本集團附帶延期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的租期。

於過渡期，本集團在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作出了下列調整：

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分別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87,672,000元及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303,229,000元。

確認此前分類至經營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有關實體於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所應用的租賃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4.68%。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所帶來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化(續)

過渡期及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概述(續)

作為承租人(續)

	於2019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	98,807
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之租賃負債	88,022
加：現有租賃之租賃調整產生的租賃負債	180
合理確定行使延期選擇權	268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798)
於2019年1月1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確認的經營租賃相關租賃負債	87,672
分析如下：	
即期	17,116
非即期	70,556
	87,672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所帶來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化(續)

過渡期及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概述(續)

作為承租人(續)

於2019年1月1日的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包括以下各項：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的經營租賃相關使用權資產	87,672
預付土地租賃款之重新分類(附註)	2,208,691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之重新分類	6,866
	2,303,229
分類為：	
預付土地租賃款	2,294,852
廠房和建築	8,377
	2,303,229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所帶來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化(續)

過渡期及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概述(續)

作為承租人(續)

於2019年1月1日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確認的金額予以下列調整。未列示未受變更影響的項目。

	於2018年 12月31日 先前呈報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項下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預付土地租賃款(附註)	2,208,691	(2,208,691)	—
使用權資產	—	2,303,229	2,303,229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692,050	(6,866)	685,184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7,116)	(17,116)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70,556)	(70,556)

附註：中國租賃土地預付款於2018年12月31日被分類為土地租賃預付款。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預付租賃款中非即期部分人民幣2,208,691,000元分別被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就按間接法呈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而言，營運資金變動已根據上文披露的截至2019年1月1日的期初資產負債表計算。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重大判斷的顯著變更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與上一年度財務報表所述者相同，惟以下所載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會計處理相關的新重大判斷除外。

對其作為具有續約選擇權的承租人的租賃合約，本集團運用判斷以確定租期。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會行使續約選擇權的評估會影響租期，而這對已確認的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金額亦具有重大影響。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3 營業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項目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分拆情況列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水泥	7,522,147	5,109,989
銷售熟料	977,265	944,091
銷售混凝土	745,832	561,655
銷售其他產品	188,396	139,704
提供服務	7,083	3,975
	9,440,723	6,759,414

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營業收入主要產生於中國境內。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分拆情況於附註3(b)披露。

(b) 分部報告

由於本集團只有一種業務，即在中國境內生產和銷售水泥、熟料及混凝土，所以本集團的風險和回報率主要受到地域差別的影響。

本集團按地域來管理其業務。根據向執行董事(即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匯報資料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方式，本集團按照其業務營運所在地區識別以下四個可呈報分部。

- 山東省－以中國山東省為主要經營區域的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 東北地區－以中國遼寧省、內蒙古自治區為主要經營區域的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 山西省－以中國山西省和陝西省為主要經營區域的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 新疆地區－以中國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喀什地區為主要經營領域的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3 營業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對主要經營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進行匯總計算。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和分配分部之間的資源，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以下基礎管理各經營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和流動資產，惟於聯營公司的權益、遞延稅項資產、可轉換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及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預提費用以及由分部直接管理的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 收入和支出是根據各分部產生的收入和支出或各分部應佔資產的折舊和攤銷所產生的收入和支出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 分部業績指未分配總部管理費用、應佔聯營公司業績、豁免利息開支、豁免中期票據本金、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公允價值變動損失、董事薪酬、核數師薪酬及無法分配的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長期債券及可轉換債券產生的財務費用之前，各分部賺取的利潤。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方法。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3 營業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下表列示客戶合約收入按收入確認時間的分拆情況以及本期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

	2019年					2018年				
	山東省	東北地區	山西省	新疆地區	合計	山東省	東北地區	山西省	新疆地區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6個月期間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時間點	6,596,928	1,428,268	1,042,147	370,081	9,437,424	4,896,069	1,117,960	546,236	195,236	6,755,501
一段時間	2,731	220	348	-	3,299	3,063	175	675	-	3,913
對外銷售收入	6,599,659	1,428,488	1,042,495	370,081	9,440,723	4,899,132	1,118,135	546,911	195,236	6,759,414
分部間收入	183,868	98,406	52,349	-	334,623	14,874	4,578	26,486	-	45,938
可呈報分部收入	6,783,527	1,526,894	1,094,844	370,081	9,775,346	4,914,006	1,122,713	573,397	195,236	6,805,352
可呈報分部利潤/(損失) (經調整稅前利潤/ 損失)	1,774,222	(12,063)	213,785	158,941	2,134,885	1,547,320	(142,883)	35,395	53,981	1,493,813
於6月30日/12月31日										
可呈報分部資產	11,519,882	8,189,273	5,439,987	1,087,566	26,236,708	10,536,958	8,129,952	5,336,846	1,095,822	25,099,578
可呈報分部負債	3,561,476	2,863,354	1,522,053	259,957	8,206,840	2,957,600	3,175,331	1,283,362	498,689	7,914,982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3 營業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分部報告(續)

(ii) 可呈報分部收入及損益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利潤		
可呈報分部利潤	2,134,885	1,493,813
抵銷分部間利潤	(164,708)	(76,986)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可呈報分部利潤	1,970,177	1,416,82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9,195	8,901
豁免利息支出	65,327	114,442
豁免中期票據本金	—	3,75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	3,107	(603)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71,664)	—
未分配財務費用	(196,213)	(343,130)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行政支出	(75,982)	(136,879)
綜合稅前利潤	1,713,947	1,063,308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4 經營的季節性

基於本集團的一般經驗，由於建築季節自每年的第二季度開始，故水泥製品下半年的需求量相比上半年高。因此，本集團上半年的營業收入和業績通常較低。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0,929	9,137
政府補助(附註)	90,548	54,223
遞延收益攤銷	6,275	8,915
豁免利息支出	65,327	114,442
豁免中期票據本金	—	3,750
其他	10,318	12,552
	183,397	203,019

附註：政府補助主要指地方政府的退稅、營運補助及能耗減少的獎勵。

6. 其他損失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處置固定資產的淨收益	1,791	2,377
匯兌淨收益	3,212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虧損)淨額	3,107	(603)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71,664)	—
其他	(9,224)	(5,117)
	(72,778)	(3,343)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7 稅前利潤

計算稅前利潤時已計入／(扣除)：

(a) 財務費用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120,199	143,694
其他借款及長期債券利息	72,759	248,541
租賃負債利息	1,767	—
可換股債券實際利息支出	32,648	—
減：資本化利息開支 ^(*)	(221)	(141)
淨利息支出	227,152	392,094
折現利息費用	4,662	880
銀行手續費	11,998	7,871
	243,812	400,845

*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用以釐定廠房建設可作資本化的借款金額的資本化利率分別為5.48%及5.94%。

(b)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1,540	603,057
— 使用權資產	33,605	—
攤銷		
— 預付土地租賃款	—	29,594
— 無形資產	72,277	47,505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8 所得稅費用

簡明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項指：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費用		
中國所得稅撥備	531,239	345,616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轉回	(22,933)	6,585
	508,306	352,201

- (i) 除特別說明以外，本集團中國境內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25%)。
- (ii) 根據開曼群島和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毋需繳納這些司法權區的任何所得稅。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000港元的利潤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的利潤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集團實體利潤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本公司及其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16.5%)。由於本公司及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並無任何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準備(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利潤人民幣1,196,369,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751,766,000元)及本中期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4,353,966,228股(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3,379,140,240股)計算。

(b) 攤薄每股盈利

本公司向部份董事和僱員授予過兩次可行權的普通股購股權，具體信息如下：

- 於2011年5月25日，本公司向部份董事及僱員授予7,300,000股即可行權的普通股購股權(「2011購股權」)。2011購股權行權價格為7.90港元。
- 於2015年1月27日，本公司向部份董事及僱員授予207,300,000股6個月後可行權的普通股購股權(「2015購股權」)。2015購股權行權價格為3.68港元。

自2015年4月16日起，本公司的股票暫停交易。自2015年1月1日截至2015年4月15日止期間的每股均價分別為4.49港元。於2018年10月31日，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恢復買賣。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每股均價為2.61港元。

董事認為2011購股權及2015購股權對截至2018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也具有反稀釋效力，原因是缺少自2015年4月16日至今的股價市值信息，董事認為2011購股權及2015購股權不會導致普通股發行的價格低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平均市場價，尤其是在考慮到相關不利事件對本集團的影響的情況下。此外，2011購股權及2015購股權各自的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後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股份的平均市場價。

由於假設轉換將導致每股盈利增加，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並未假設本公司的未轉換的可轉換債券獲轉換。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10 固定資產及使用權資產

- (a)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新增固定資產人民幣496,318,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269,488,000元)。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處置了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3,206,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9,022,000元)的固定資產，產生出售收益人民幣1,791,000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人民幣2,377,000元)。
- (b) 截至2019年6月30日，中國法院已就其他逾期借款和長期債券凍結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9,390,000元(2018年12月31日：預付土地租賃款人民幣35,578,000元)的使用權資產其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及賬面價值為人民幣78,837,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82,229,000元)的廠房和建築。根據法院裁定，本集團可以繼續在其業務中使用這些資產，但直到該訴訟被解決之前，該部份資產禁止被出售或轉讓。
- (c)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本集團訂立若干新租賃協議。本集團須按月支付固定款項。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367,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2,369,000元。

11 存貨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907,505	462,392
半成品	370,917	303,010
產成品	310,577	364,329
備品備件	362,337	329,097
	1,951,336	1,458,828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12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票據	1,246,112	1,144,877
應收賬款	1,336,201	1,261,380
減：信貸虧損準備	(277,251)	(279,533)
	2,305,062	2,126,724

截至本報告期末，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的賬齡是按照發票日期以及扣除信貸虧損準備的基礎進行分析，明細列示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三個月	1,338,320	816,824
三至六個月	315,713	514,055
六至十二個月	292,582	414,501
十二個月以上	358,447	381,344
	2,305,062	2,126,724

全部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扣除信貸虧損準備)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本集團通常對水泥及熟料的銷售採用交付產品時全額付款。只有對具有良好信用歷史的特定客戶且銷量較大的前提下，才執行30-60天的信用銷售。客戶亦可以採用3至6個月到期的銀行承兌匯票進行結算。對管道及混凝土的銷售，本集團允許平均90-180天的信用期。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12 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續)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應收票據總額人民幣1,246,112,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144,877,000元)，用於結付貿易應收款項，其中若干票據已獲進一步貼現。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繼續確認其賬面總值。本集團所收取全部票據之期限均少於一年。

13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保證金		18,318	68,557
預付原材料款		140,313	137,839
可收回的增值稅進項		130,191	87,522
應收關聯方款項	25(b)	129,074	76,974
應收第三方款項		228,725	233,547
其他		120,726	87,611
		767,347	692,050

14 受限制銀行存款

2019年6月30日受限制銀行存款金額中，人民幣10,246,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6,493,000元)用作本集團銷售、採購水泥的額度保證金。由於由本集團債權人發起的涉及其他借款、長期債券以及買賣合同的訴訟，受限制銀行存款金額中銀行結餘人民幣10,42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3,814,000元)已被中國境內法院凍結。詳情已列載於附註16。

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相關擔保於2022年過期後解除限制。上述被凍結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在本集團相關訴訟事宜解決之前不能使用。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15 銀行借款

銀行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款－有擔保 ^(*)	183,550	216,150
銀行借款－無擔保	3,930,455	4,083,200
	4,114,005	4,299,350

* 銀行借款以賬面總金額為人民幣4,267,000元的使用權資產其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2018年12月31日：預付土地租賃款人民幣4,318,000元)、賬面總金額為人民幣9,267,000元的廠房和建築(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8,747,000元)作抵押。

於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0,000,000元的無擔保銀行貸款已逾期，按每年10.14%的利率計息。因此，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513,150,000元及人民幣786,200,000元的貸款，其中包括於無法償還任何銀行借款時要求即時還款的交叉違約條款，應分別於2019年或2019年後到期償還，於2018年12月31日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已償還逾期無擔保銀行貸款。於2019年6月30日，並無銀行貸款償還違約，故根據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條款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693,005,000元及人民幣1,421,000,000元的銀行貸款，應分別於2020年6月30日之前及2020年6月30日之後到期償還，於2019年6月30日被分別分類為流動及非流動負債。

根據借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條款到期應償還的銀行借款列示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償還	2,693,005	3,513,150
一至兩年	574,000	686,200
二至五年	847,000	100,000
	1,421,000	786,200
	4,114,005	4,299,350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16 其他借款

其他借款的賬面值分析列示如下：

	附註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政府借款－無擔保	(i)	2,727	3,636
短期融資券	(ii)	633,000	774,250
		635,727	777,886

根據借款協議所載還款條款的其他借款應於以下期間償還：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償還	204,909	281,159
一至兩年	99,909	164,909
二至五年	330,909	331,818
	430,818	496,727
	635,727	777,886

附註：

- (i) 該款項為遼寧山水工源水泥有限公司獲得的政府借款，用作建設一條環保型生產線。上述借款為無擔保，按一年期中國存款利率加0.30%(2018年12月31日：0.30%)計息，並自2012年至2021年採用等額分期方式逐年償還。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16 其他借款(續)

- (ii) 該等短期融資券均為山東山水水泥有限公司(「山東山水」)發行，可於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買賣。於2019年6月30日，短期融資券的詳情列示如下：

發行人	未償還本金 (人民幣千元)	發行日	到期日	初始利率 (年利率)	付息條款	重組計劃後 利率 (年利率)
山東山水	301,000	14/04/2015	22/11/2015	5.30%	到期一次付息	0%-5.3%
	(2018年12月31日： 400,450)					(31/12/2018： 0%-7.67%)
山東山水	332,000	14/05/2015	12/02/2016	4.50%	到期一次付息	0%-5.3%
	(2018年12月31日： 373,800)					(31/12/2018： 0%-7.67%)

於2018年12月31日，所有山東山水發行在外的未償還短期融資券均已逾期。本集團已與短期融資券持有人就延期償付短期融資券本金進行協商並於2018年12月31日與所有短期融資券持有人就調整還款條款順利達成協議。

截至2019年6月30日，根據經修訂的還款計劃，未償還的短期融資券人民幣204,000,000元及人民幣429,000,000元將分別於2020年6月30日之前及2020年6月30日之後償還(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80,250,000元及人民幣494,000,000元將分別於2019年及2019年之後償還)，其中，本金人民幣43,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98,250,000元)的短期融資券為免息，本金人民幣590,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76,000,000元)的短期融資券的年利率介乎4.35%至5.3%，條件為本集團須完全遵守經修訂的還款計劃。

此外，根據重組計劃，中國境內銀行及金融機構已同意豁免截至重組計劃日期部分短期融資券的本金及部分應計的短期融資券本金利息及罰息，條件為本集團須根據經修訂的還款計劃償還尚未償還負債。豁免的短期融資券相關利息為人民幣19,485,000元，已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由於牽涉以上其他借款、長期債券及其他買賣合同的相關訴訟，本集團部份資產已被中國境內法院凍結。於2019年6月30日，中國境內法院已凍結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10,42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3,814,000元)，於附屬公司投資人民幣5,545,188,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5,664,792,000元)，使用權資產其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人民幣29,390,000元(2018年12月31日：預付土地租賃款人民幣35,578,000元)以及固定資產人民幣78,837,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82,229,000元)。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17 長期債券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中期票據	2,167,750	2,709,500
減：一年內到期的中期票據	(1,194,750)	(1,338,000)
長期債券(除一年內到期部份)	973,000	1,371,500

長期債券以攤餘成本列示。長期債券的具體信息如下：

發行人	未償還本金 (人民幣千元)	發行日	到期日	初始利率 (年利率)	付息條款	重組計劃後 利率 (年利率)
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的中期票據(附註(i)及(ii))						
山東山水	1,011,000 (2018年12月31日：1,138,000)	18/01/2013	21/01/2016	5.44%	一年一次	0%-5.44% (31/12/2018: 0%-7.67%)
山東山水	724,750 (2018年12月31日：846,500)	27/02/2014	27/02/2017	6.10%	一年一次	0%-6.1% (31/12/2018: 0%-7.67%)
山東山水	432,000 (2018年12月31日：725,000)	09/05/2014	12/05/2017	6.20%	一年一次	0%-6.2% (31/12/2018: 0%-7.67%)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17 長期債券(續)

附註：

- (i) 於2018年12月31日，山東山水發行的所有中期票據均已逾期。本集團已與中期票據持有人就延期償付長期債券本金進行協商並於2018年12月31日與所有中期票據持有人就調整還款條款順利達成協議。

截至2019年6月30日，根據經修訂的還款計劃，未償還的中期票據人民幣1,194,750,000元及人民幣973,000,000元將分別於2020年6月30日之前及2020年6月30日之後償還(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338,000,000元及人民幣1,371,500,000元將分別於2019年及2019年之後償還)，其中，本金人民幣132,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000,000元)的中期票據為免息，本金人民幣2,035,75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509,500,000元)的中期票據的年利率介乎5.44%至6.2%，條件為本集團須完全遵守經修訂的還款計劃。

此外，根據重組計劃，中國境內銀行及金融機構已同意豁免截至重組計劃日期部分應計的中期票據本金利息及罰息，條件為本集團須根據經修訂的還款計劃償還尚未償還負債。豁免的中期票據相關利息為人民幣45,842,000元，已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 (ii) 本集團的若干資產因涉及上述中期票據的訴訟已被中國境內法院凍結(見附註16)。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18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2,171,443	1,800,360
三至六個月	476,413	479,353
六至十二個月	358,009	203,713
十二個月以上	734,008	756,708
	3,739,873	3,240,134

於2019年6月30日和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應付賬款均可按需償還。所有應付賬款預計將於一年內償還。

於2019年6月30日，部份供應商及第三方對本集團提出訴訟，涉及應付賬款的賬面金額人民幣216,647,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528,000元)，要求立即償還本金，附加逾期還款的利息(如有)。截至本中期報告批准日期，中國境內法院已對賬面金額人民幣162,765,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58,508,000元)的多宗應付賬款相關訴訟進行了裁決，要求本集團償還應付賬款、相應利息、罰息、訴訟期間的費用。賬面金額人民幣53,882,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42,020,000元)的多宗應付賬款相關訴訟仍在審理中。

公司管理層仍持續與供應商於庭外協商該等款項的清償事宜。鑑於該等訴訟大都處於待裁決階段，董事認為現階段尚無法估計該訴訟的最終結果，因此未就與該等訴訟相關的潛在利息及罰息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數據進行任何調整。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19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附註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資和福利費		240,567	324,062
應付所得稅以外的應付稅項		96,309	114,277
員工補償和離職撥備		162,196	163,996
應付關聯方款項	25(b)	909,970	917,795
應付已收購附屬公司第三方款項		93,520	97,712
應付收購代價	(i)	82,021	182,383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		1,266	1,266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		2,156	10,695
預提費用和其他應付款項	(ii)	1,187,797	1,230,019
		2,775,802	3,042,205

附註：

- (i) 該結餘分別包括就收購興吳水泥有限公司(「興吳水泥」)、大連合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及聊城美景中原水泥有限公司(「聊城美景」)而應付的人民幣零元、人民幣35,000,000元及人民幣32,878,000元(2018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101,705,000元、人民幣50,000,000元及人民幣30,678,000元)價款。興吳水泥與聊城美景之前股東對本集團提起訴訟，要求償還收購價款的應付款項，附加逾期還款的利息。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已與興吳水泥的前股東進行協商，並就應付款項的結付達成協議。興吳水泥的前股東撤回訴訟，相應地相關訴訟申索被解除。收購興吳水泥股權的應付款項已於本期內結清。因此，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取得對興吳水泥的控制權，且本集團有能力負責對興吳水泥收益產生重大影響的相關活動。截至中期報告批准日期，聊城美景前股東相關的訴訟仍在審理中。
- (ii)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分別包括應付利息、礦山治理應付款、收取的合約保證金人民幣549,829,000元、人民幣131,946,000元及人民幣156,129,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64,618,000元、人民幣134,416,000元及人民幣123,028,000元)。

於2019年6月30日，若干供應商及第三方對本集團提出訴訟，要求立即償還賬面金額為人民幣379,257,000元的其他應付款(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368,311,000元)，附加逾期還款的利息(如有)。截至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中國境內法院已對涉及賬面金額人民幣240,966,000元的其他應付款(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40,304,000元)的多宗訴訟進行了裁決，要求本集團償還其他應付款、相應利息、罰息及訴訟期間產生的費用。涉及賬面金額人民幣138,291,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28,007,000元)的其他應付款的多宗訴訟仍在審理當中。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0 可換股債券

於2018年8月6日及2018年8月30日，本公司與獨立認購人(「可換股債券認購人」)訂立協議(「可換股債券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而可換股債券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本金總額分別為210,900,000美元及320,700,000美元(分別相等於約人民幣1,444,665,000元及人民幣2,196,795,000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協議於2018年8月8日及2018年9月3日(「發行日期」)完成。初始換股價為每股6.29港元。

可換股債券一經發行，即構成本公司的直接、無條件、無擔保及非後償的責任，與本公司所有其他無擔保及非後償責任享有同等地位且並無劃分優先等級，惟與稅項有關的責任及若干其他法定例外情況除外。

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有權於(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相關批准成為無條件或可換股債券發行人及可換股債券認購人概不會合理反對有關條件；或(ii)取消上市地位等換股條件達成之日起至可換股債券到期日前七個工作天(包括該日)止期間隨時將可換股債券本金額轉換為本公司已繳足普通股。

除非先前已贖回、轉換或購回及註銷，否則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將有權(此項權利由其全權酌情行使)於自發生觸發事件(本公司控制權(定義見收購守則)變更；或嚴重背離規定的資金用途)之時要求本公司按提前贖回金額(相等於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額的110%)贖回其所持的全部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額，另加可換股債券未償還本金額的應計利息。

若(i)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換股股份上市及買賣，相關批准成為無條件或本公司及認購人概不會合理反對有關條件；或(ii)取消上市地位，本公司有權於發行日期後第19個月起至到期日前7個工作天(包括該日)止的任何時間，將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轉換為本公司已繳足普通股。倘本公司選擇行使轉換權，其應向各可換股債券持有人支付一筆與持有人可換股債券所產生利息相等的金額，有關利息自本公司選擇行使轉換權當日(「公司轉換日期」)起計，至公司轉換日期後下一週年日止。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0 可換股債券(續)

可換股債券包含兩部分，債務部分及衍生工具(包括轉換權及提前贖回權)部分。債務部分的實際利率為12% (2018年12月31日：13%)。由於提前贖回權與主債券的經濟特徵及風險並不緊密相關，故衍生工具部分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因此，轉換權不是一項權益部分。該等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初步確認後的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可換股債券部分的變動如下：

	債務部分 人民幣千元	衍生工具部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	633,100	(246,204)	386,896
利息開支	2,542	—	2,542
公允價值變動	—	71,664	71,664
匯兌調整	(1,555)	1,571	16
於2019年6月30日	634,087	(172,969)	461,118

可換股債券的債務部分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分類為非流動負債，而衍生工具部分則分類為流動資產。

本集團衍生工具部分於可換股債券授予之日、可換股債券修訂生效之日及2019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乃根據與本集團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於各個日期進行之估值而得出。公允價值乃根據蒙特卡羅模型釐定。模型中採用的主要輸入數據披露於附註22。

21 股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董事會不對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宣告派發中期股息(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1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本

	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等值人民幣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10,000,000,000	701,472
本公司普通股，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8年1月1日及2018年6月30日	3,379,140,240	227,848
發行新股(附註i)	85,845,636	5,973
兌換可換股債券(附註ii)	888,980,352	61,850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	4,353,966,228	295,671

- (i) 於2018年10月7日，本公司宣佈向各獨立私人投資者配發及發行了85,845,636股本公司新普通股，每股普通股價格為4.20港元，較緊接本公司股份停牌前一天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6.29港元折讓約33.23%。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贖回在聯交所發行的優先票據、償還本集團的借款及用作一般營運資金。這些新股乃根據於2018年10月30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授予董事的特別授權發行，在各方面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ii) 根據於2018年10月30日召開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授予的特別授權，本金合共為456,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以及相當於以下兩項總和的提早轉換補償：(a)就可予提早轉換的可換股債券而言，任何應計或本應計但未付利息的等值金額；及(b)可提早轉換的可換股債券未償本金1%，按每股4.20港元的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股份。因此，通過轉換可換股債券共配發及發行了888,980,352股普通股。新發行的股份與其他已發行股份在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

本附註提供有關本集團如何釐定不同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的資料。

(i) 公允價值計量及估值程序

就財務呈報而言，本集團若干財務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本集團管理層將釐定公允價值計量之適當估值技術及輸入值。

於估計公允價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倘無第一級輸入值，本集團委聘第三方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本集團管理層與合資格外部估值師密切合作以建立模式適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值。

(ii) 按經常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方法的資料(尤其是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值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值	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2019年	2018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 於中國上市之權益證券(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7,852	7,429	第一級	活躍市場所報賣價	不適用	不適用
2 於中國非上市公司的非上市股權投資(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47,251	44,252	第三級	經調整資產淨值	投資對象淨資產公允價值	資產淨值增加導致公允價值增加
3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工具部分	172,969	246,204	第三級	蒙特羅方法	預期波幅： 43.07% (2018年12月31日：38.05%-39.39%) 零風險利率： 1.85%-2.08% (2018年12月31日：1.88%-2.72%)	預期波幅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零風險利率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續)

(iii)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之對賬

	非上市之權益證券 人民幣千元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 工具部分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44,252	246,204
收購付款	315	—
公允價值收益／(虧損)(計入損益)	2,684	(71,664)
匯兌調整	—	(1,571)
於2019年6月30日	47,251	172,969

(iv) 並非按經常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計入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相應公允價值相若。

23 資本承擔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未體現的資本承擔列示如下：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已授權及已訂約但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未體現的 固定資產收購相關的資本開支	297,292	321,051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4 或有負債及其他事項

(a) 提供公司擔保

於2016年12月14日，本公司以中國銀行平頂山支行為受益人簽訂擔保合同，就該銀行依據融資協議向天瑞集團提供人民幣400,000,000元融資提供擔保。該擔保將於2019年12月14日屆滿。

(b) 訴訟

- (i) 山東山水和平陰山水水泥有限公司為山水重工(本集團的聯營企業)的銀行借款提供借款保證，該借款本金為人民幣300,000,000元，借款利率執行中國人民銀行於2015年公佈並開始施行的五年期貸款利率。擔保將於協定還款日期兩年後到期。

山水重工的部份土地使用權和部份固定資產已因該訴訟被法院查封。董事確認已被查封資產的公允價值超過人民幣300,000,000元，因此針對該項擔保不需要計提任何撥備。

- (ii) 於2019年6月30日，客戶向本集團提出多項訴訟申索，要求即刻償還有關若干水泥及其他產品銷售合約的未償還結餘，金額合計為人民幣8,862,000元，目前該等訴訟申索尚未結案。因董事認為經濟資源外流的可能性極低，故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並無就該等訴訟申索作出撥備。

除上述披露外，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沒有涉及其他重大的訴訟或仲裁。據本集團所知悉，本集團沒有其他重大未決或對本集團構成威脅的訴訟或索償。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為若干非重大訴訟的被告人，並涉及若干非重大訴訟及若干因日常業務而引發的非重大訴訟。目前未能確定有關或有負債、訴訟或法律過程的結果，但董事相信因以上所述案件而引起的任何可能之法律責任將不會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有任何重大的影響。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5 重大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常交易			
銷售：			
— 東阿山水東昌水泥有限公司(「東阿山水」)	(i)	8	48
— 赤峰泰盈水泥經營有限公司(「泰盈水泥」)		491	602
— 遼寧雲鼎水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雲鼎水泥」)		202,564	67,566
		203,063	68,216
採購：			
— 大水集團		—	17
— 山水重工		—	6,000
		—	6,017
支付的服務及管理費：			
— 淄博聯和水泥企業管理有限公司(「聯和水泥」)		2,892	2,889
— 淄博般陽石灰石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般陽石灰石」)		14,174	12,666
— 雲鼎水泥		207	4,661
— 興安盟吉興水泥聯合經營有限公司		1,385	236
— 泰盈水泥		183	—
— 喀什聯和惠澤管理諮詢服務有限公司 (「聯和惠澤」)		825	—
		19,666	20,452
非經常交易			
從關聯方借款：			
— 天瑞集團	(ii)	—	148,668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5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a) 關聯方交易(續)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向聯營公司借款及相關利息收入：			
— 東阿山水	(iii)	—	315
收回向聯營公司借款及其利息：			
— 東阿山水	(iii)	—	38,736
代關聯方支付利息：			
— 山水重工		7,101	7,101

附註：

- (i) 該交易為銷售給東阿山水的熟料。本集團董事認為有關交易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 (ii) 指向天瑞集團的借款。該無息借款本金總額為人民幣883,349,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883,349,000元)。
- (iii) 指本集團聯營公司東阿山水的借款和借款利息。該筆借款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5,600,000元，按一年期中國人民銀行貸款利率5.40%(2018年12月31日：5.40%)計息，且東阿山水於2019年6月30日已予以悉數償還。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5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b) 與本集團關聯方餘額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以下公司的應收款項：		
— 東阿山水	21	21
— 山水重工	14,936	14,936
	14,957	14,957
預付原材料款：		
— 東阿山水	9	9
— 山水重工	5,641	6,528
— 赤峰泰盈水泥	—	9
	5,650	6,546
應收以下公司的其他應收款項：		
— 中國山水投資	765	764
— 東阿山水	67	8
— 泰盈水泥	120	151
— 山水重工	115,454	62,430
— 盟吉興水泥	—	39
— 眾信水泥	2	47
— 聯和水泥	4,014	4,000
— 般陽石灰石	3,000	3,000
— 聯和惠澤	2	—
	123,424	70,439
	129,074	76,985
應付以下公司的應付賬款：		
— 山水重工	53,950	52,700
應付以下公司的其他應付款項：		
— 東阿山水	30	—
— 山水重工	24,876	34,446
— 天瑞集團	885,064	883,349
	909,970	917,795

(VII) 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

25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c)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地計劃、指導和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士，包括本集團董事。

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列示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薪酬、津貼及其他福利	3,667	7,323
界定退休供款計劃的供款	306	193
	3,973	7,516

(VIII) 其他

一.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對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期間宣告派發中期股息。

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三.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已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標準。

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於本報告期內，除下列另有列明外，本公司董事會並無獲悉任何資料顯示，存在未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主席與首席執行官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本公司並無委任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的職責由主席常張利先生承擔。在容許由同一人兼任該兩項職務時，本公司考慮到此兩個職位均要求對本集團業務有透徹了解及擁有豐富經驗之人士才可擔任，要物色同時具備所需知識、經驗及領導才能之人選殊不容易，而倘由不合資格人士擔任其中任何一個職位，則本集團表現可能受到拖累。且董事會亦相信，透過本公司由經驗豐富之人才(其中包括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董事會能確保該安排不會損害職權及授權兩者間之平衡。

四.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其條款不低於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報告期間遵守行為守則。

五.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及報告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該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報告，並與公司管理層討論了有關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其他重要事項。

六. 董事資料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本公司董事資料之變動載列如下：

1. 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常張利先生自2019年4月30日起不再擔任北新集團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786))非獨立董事；並自2019年3月21日起擔任中國海螺創業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586))非執行董事。

七. 修改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本公司於2019年5月30日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採納了修改及重訂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9年3月21日及2019年5月30日刊發的公告。